

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立案。 提交 <u>县政府</u> 研究办理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予立案。 作为委员来信或建议转有关部门、单位。  委员: <u>胡茂林</u> <u>2·B3</u>	<b>提案类别</b> <span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2px;">社会建设</span>
县政协 提案委员会 审查意见	<u>同意</u> <u>宋海宁</u> 年 月 日	
县政协 分管主席 审核意见		
县政协 交办意见	主办单位: <u>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</u> <u>县公安局交警大队</u> 协办单位:  年 月 日	

**中国政治协商会议**  
**桓台县第十五届委员会第二次会议**  
**提 案**

第152068号

案由	关于在非机动车道路口设置分流提示线的建议		
提案者	胡茂林	联系电话	13505332799
单位及通讯地址	桓台县委宣传部中心大街 688 号		

联名提案者		
姓名	单位及通讯地址	电话

#### 理由及问题分析：

目前，桓台县上班早高峰、下班午高峰，非机动车道路拥堵，有个客观原因，非机动车在路口等红绿灯时，秩序杂乱无序、拥挤不堪。例如，遇红灯时，左拐和直行非机动车流停堵在路口，导致右拐非机动车速度缓慢，甚至无法同行；遇直行绿灯时，左拐非机动车流停堵在路口，导致直行右拐非机动车速度缓慢，甚至无法同行；遇左拐绿灯时，直行非机动车流停堵在路口，导致左拐非机动车速度缓慢，甚至无法同行。

#### 建议和办法：

建议交警、住建等相关部门，根据县城各条道路实际情况，在非机动车道路口 30-50 米前施画非机动分流提示线。左边设置左拐非机动车辆暂停提示线。中间设置直行非机动车辆暂停提示线。右边设置右拐非机动车辆通行线。